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协议书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蓝色畅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资源库建设服务

项目编号：HCZC2025-C3-990050-GXGW

签订地点：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签订时间：2025年6月19日

发包人：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设计人：广西蓝色畅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资源库建设服务的建设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本合同签订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的名称、内容、方式等见本合同第六条
2. 本合同项目总价款为：柒拾肆万柒仟元整（¥：747000.00）。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采购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为保证合同履行质量，乙方须切实按采购文件要求，履行采购文件的各项服务承诺，保证服务的质量。
2. 乙方应履行采购文件的承诺，保证项目实施团队人员的数量和素质满足履行合同要求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3. 乙方应履行采购文件的承诺，配置必要的软件和硬件设备保证合同的有效实施。
4. 为保证合同履行质量，乙方有责任建立系统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5. 鉴于服务性质的特殊性，乙方有责任对所提供的服务和服务成果按照甲方的要求作相应的调整。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质量管理工具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质量管理工具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按甲方提出的规定作出实质性承诺。
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方案需求或甲方有关的内部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5. 乙方所制定实施的项目方案应保证按照有关科学标准的质量管理标准与方法进行,同时在制定与实施过程中不会泄漏甲方有关的管理决策、制度及文件等。

6. 乙方保证所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7. 甲方需指定专人与乙方共同组成项目组,并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配合乙方完成项目。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2. 项目验收: 甲方在乙方完成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已完成的成果进行审查,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五条 培训期间

1.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7 个月内完成。培训时间、地点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质量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

第六条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项目实施内容和要求:

序号	服务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项目要求
1	课程宣传片	4	个	1.制作内容: 课程宣传片 4 个, 每个时长 5-10 分钟。 2.以视频为主要载体, 体现学校及学院名称、课程主题、团队成员、课程特点等内容, 加动画效果和配乐包装; 3.课程导学中可采用虚拟录播、二维动画、实景拍摄等多种制作形式, 全片使用 AE 特效软件针对相关图片、数据、图表、标题等进行精细特效包装, 表现出生动活泼的视频呈现效果, 从而吸引观看者的注意力; 4.使用专业的视频拍摄设备, 配备足够录音设备, 视频色彩鲜明、曝光合理; 5.人物抠像部分可以在校方微课录制室拍摄, 配置专业灯光, 提供提词器以及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 6.实景拍摄在符合专业特性的场地, 配置专业灯光设备和实现 1-2 机位拍摄, 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 场地由校方提供; 7.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 8.校方老师或学生配音, 也可以采用专业配音员配音, 配适合背景音乐; 9.根据课程导学脚本设计对拍摄的视频素材进行剪辑, 对相关课程资料图片文件等素材以突出课程特点为方向使用 AE 特效软件进行包装加工美化, 配合辅助文字、辅助线和重点提示等条充分展示课程知识点内容。结合处理好的老师抠像、配音按照脚本设计制作成课程宣传片; 10.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 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 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 不

			能破坏原有画面; 11.根据课程内容提供片头、片尾,时长不少于 3 秒; 12.存储格式采用 mp4 存储格式; 13.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格式压缩;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16:9), 音频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压缩。
2	微 课 程 视 频	40	个 1.每个时长 5-10 分钟。 2.微课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 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 版权不存在争议。 3.微课程要求以视频为主要载体, 围绕某个知识点内容展开、基于教学设计的学习资源。含片头、片尾、教师出镜拍摄、教师录制配音、PPT 穿插、使用添加 PPT 内置动画效果包装, 使用添加 PPT 内置平滑切换效果包装, 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 Microsoft Office 2016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4.根据课程需要, 协助教学团队完成多种拍摄场地的教学场景设计及布景。根据课程性质, 课程制作团队与教师一起确定课程最合理的拍摄方式。提供以下 4 种的拍摄模式供老师选择, 特殊课程可根据老师课程框架设计更多拍摄模式, 一门课程可以采用多种拍摄模式: (1) 抠像+PPT 模式 : 在摄影棚内拍摄教师出镜和配音, 全程 PPT 演示。 (2) 室内场景实操模式 : 根据老师课程需求, 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 多机位拍摄。 (3) 随堂拍摄模式: 随堂拍摄, 多机位拍摄, 记录老师讲课现场风采。 (4) 访谈式: 在摄影棚内或与课程风格贴近的实景场地拍摄, 根据访谈人数, 设定机位数, 教学过程由多位老师交流讨论完成。适合启发性的、思维拓展和发散的学科课程。 5.使用专业的影视拍摄设备, 配备广播级专业录音设备, 视频画质高清、色彩鲜明、曝光合理、音质清晰; 6.实操场景拍摄, 在符合专业特性的室内场地, 配置专业灯光设备和实现 1-2 机位拍摄, 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 场地由校方提供; 7.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 后期包装不含二维动画、三维动画制作。 8.人物抠像部分可以在校方微课录制室拍摄, 配置专业灯光, 提供提词器以及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 人物抠像模板工程使用 AE 软件进行设计, 要求人物抠像边缘清晰无闪烁, 无噪点, 无发绿或发蓝现象, 文件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在 Adobe CC 2018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9.模板应用: 在老师提供 PPT 初稿的基础上重新进行符合课程内容特点的 PPT 美化设计, 包含不同板块的背景、教师出镜背景、人名条、章节页、画中画框、关键字美化框等元素。模板朴素、大方, 颜色适宜, 便于长时间观看; 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

			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课程中使用到的课程专业图片由教师提供且无版权争议； 10.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11.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12.视频要求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13.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3	数字人微课程视频	80 个	1.每个时长 5-10 分钟。 2.微课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3.微课程要求以视频为主要载体，围绕某个知识点内容展开、基于教学设计的学习资源。含片头、片尾、数字教师出镜、PPT 穿插、使用添加 PPT 内置动画效果包装，使用添加 PPT 内置平滑切换效果包装，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 Microsoft Office 2016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4.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后期包装不含二维动画、三维动画制作。 5.人物抠像部分使用数字人出镜，具体参数为： （1）对出镜教师进行 1 套服装和妆容造型数字教师训练模型视频采集服务，对教师真人形象进行 AI 合成与训练，训练数字人的嘴型、面部表情和肢体动作。通过音频驱动数字教师做出和语音完全匹配的嘴型面部表情和肢体动作。数字教师是固定的形象，和提供的教师真人的视频，一样的发型，妆容，服饰，1:1 还原，克隆好的数字教师不支持更换衣服和妆容配饰等等。 （2）生成视频要求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3）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8.模板应用：在老师提供 PPT 初稿的基础上重新进行符合课程内容特点的 PPT 美化设计，包含不同板块的背景、教师出镜背景、人名条、章节页、画中画框、关键字美化框等元素。模板朴素、大方，颜色适宜，便于长时间观看；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课程中使用到的课程专业图片由教师提供且无版权争议； 9.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10.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

			能破坏原有画面 11.视频要求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12.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4	配套课件	120 个	1.完成微课程视频配套课件美化 120 个。 2.软件版本：文件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 Microsoft Office 2016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 3.模板应用：在老师提供 PPT 初稿的基础上重新进行符合课程内容特点的 PPT 美化设计，包含不同板块的背景、教师出镜背景、人名条、章节页、画中画框、关键字美化框等元素。模板朴素、大方，颜色适宜，便于长时间观看；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如背景、按钮、标题、页码等，可以使用幻灯片母版来实现； 4.版式设计：每页版面的字数不宜太多；正文字号应不小于 24 磅字，使用 Windows 系统默认字体不要使用仿宋、细圆等过细字体，不使用特殊字体。如有特殊字体，应转化为图形文件，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字体颜色，页面行距建议为 1.2 倍，可适当增大，左右边距均匀、适当，页面设计的原则是版面内容的分布美观大方，恰当使用组合：某些插图中位置相对固定的文本框、数学公式以及图片等应采用组合方式，避免产生相对位移，尽量避免不必要的组合，不同对象、文本的动作需要同时出现时，可确定彼此之间的时间间隔为 0 秒，各级标题采用不同的字体和颜色，一张幻灯片上文字颜色限定在 4 种以内，注意文字与背景色的反差； 5.对 PPT 初稿中的图片进行美化，包含优化图片亮度、对比度、饱和度、照片的比例、形状和水平等，使每个元素尽量可视化，易于学习观看；如原图过于模糊而达不到课程教学要求，将对图片进行二次绘制加工，使其达到课程使用要求； 6.优化 PPT 中的思维导图，使其与美化后的 PPT 风格一致，并符合线上观看学习特点； 7.PPT 内置动画方案：根据课程讲述的顺序给 PPT 里对应的图文元素添加 PPT 内置动态效果，重难点的地方添加强调效果，使其符合线上循序渐进的学习特点，降低学习成本；不宜出现不必要的 PPT 内置动画效果，不使用随机效果，PPT 内置动画要求连续，节奏合适； 8.画幅宽高比统一调整为 16: 9； 9.格式要求：*.ppt、*.pptx。
5	配套音频	120 个	1.将微课视频的音频转化成音频文件。 2.要求配音配乐声音清晰、稳定、噪音低，回响小，无失真，采用 mp3 格式，音频的采样频率≥ 22.05 kHz，码率≥ 128Kbps。
6	二维动	20 个	1.制作内容：二维动画总时长 20 分钟。

	画		2.动画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3.动画既可以作为微课程插入素材，又可以作为独立素材呈现； 4.动画要求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友好，动画演播过程流畅，节奏合适； 5.文件格式 （1）媒体类型：动画； （2）扩展名：*.mp4； （3）说明：使用 mp4 格式。 6.动画主要技术标准要求 （1）品质要求：动画的开始要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要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动画中如果有文字，文字要醒目，文字的字体、字号与内容协调，字体颜色避免与背景色相近；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要求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友好；动画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强；如果有解说，教师录制配音，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动画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动画演播过程要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5 秒钟；转化为视频的动画，视频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 profile=main, level=1.0)编码方式，码流率 3Mbps 以上，帧率不低于 25 fps，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16:9)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2）内容要求：动画内容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所呈现或使用素材不涉及版权问题； （3）存储格式：采用 mp4 存储格式。
7	三维动画	20 个	1.制作内容：三维动画总时长 20 分钟。 2.动画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3.动画既可以作为微课程插入素材，又可以作为独立素材呈现； 4.使用 3D maya、C4D 等三维动画软件制作，采用常见存储格式 1920×1080 (16:9) 的 mp4 格式、mov 格式。 5.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画面流畅，动画节奏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要强。 6.动画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 7.动画演播过程要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3 秒钟。动画内容版权不存在争议，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 8.动画的开始要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要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 9.如果有解说，教师录制配音，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

			10.动画演播过程要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3 秒钟，视频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 profile=main, level=1.0)编码方式，码流率 3Mbps 以上，帧率不低于 25fps，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16:9）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11.动画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版权不得存在争议。 12.存储格式采用 mp4 存储格式。 13.渲染输出规格不低于 1920×1080（16:9）。 14.课程资源建设过程中的素材及课程产品版权属于校方。
8	课程思政案例	12 个	1.制作内容：思政案例 12 个，每个时长 3-5 分钟。 2.思政案例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3.思政案例要求以视频为主要载体，为围绕某个知识点/行业发展关注点展开、基于教学设计的学习资源。含片头、片尾、教师出镜拍摄、教师录制配音、PPT 穿插、适量添加 PPT 内置动画效果包装、实景拍摄、后期剪辑合成。 4.根据课程需要，协助教学团队完成多种拍摄场地的教学场景设计及布景。根据课程性质，课程制作团队与教师一起确定课程最合理的拍摄方式。提供以下 4 种的拍摄模式供老师选择，特殊课程可根据老师课程框架设计更多拍摄模式，一门课程可以采用多种拍摄模式： （1）抠像+PPT 模式：在摄影棚内拍摄教师出镜和配音，全程 PPT 演示。 （2）场景实操模式：根据老师课程需求，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多机位拍摄。 （3）随堂拍摄模式：随堂拍摄，多机位拍摄，记录老师讲课现场风采。 （4）访谈式：在摄影棚内或与课程风格贴近的实景场地拍摄，根据访谈人数，设定机位数 一般 2 机位，教学过程由多位老师交流讨论完成。适合启发性的、思维拓展和发散的学科课程。 5.模板应用：在老师提供 PPT 初稿的基础上重新进行符合课程内容特点的 PPT 美化设计，包含不同板块的背景、教师出镜背景、人名条、章节页、画中画框、关键字美化框等元素。模板朴素、大方，颜色适宜，便于长时间观看；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如背景、按钮、标题、页码等，可以使用幻灯片母版来实现。课程中使用到的课程专业图片由教师提供且无版权争议； 6.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7.使用专业的影视拍摄设备，配备广播级专业录音设备，视频画质高清、

			色彩鲜明、曝光合理、音质清晰; 8.实操场景拍摄,在符合专业特性的场地,配置专业灯光设备和实现 1-2 机位拍摄,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场地由校方提供; 9.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后期包装不含二维动画、三维动画制作。 10.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11.视频要求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12.根据课程内容提供片头、片尾,时长不少于 3 秒; 13.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格式压缩;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16:9),音频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压缩;
9	企业案例	20 个	1.制作内容:企业案例 20 个,每个时长 3-5 分钟。 2.企业案例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3.企业案例要求以视频为主要载体,为围绕某个知识点/行业发展关注点展开、基于教学设计的学习资源。含片头、片尾、教师出镜拍摄、教师录制配音、PPT 穿插、适量添加 PPT 内置动画效果包装、实景拍摄、后期剪辑合成。 4.根据课程需要,协助教学团队完成多种拍摄场地的教学场景设计及布景。根据课程性质,课程制作团队与教师一起确定课程最合理的拍摄方式。提供以下 4 种的拍摄模式供老师选择,特殊课程可根据老师课程框架设计更多拍摄模式,一门课程可以采用多种拍摄模式: (1) 抠像+PPT 模式:在摄影棚内拍摄教师出镜和配音,全程 PPT 演示。 (2) 场景实操模式:根据老师课程需求,选择在特定拍摄场地,多机位拍摄。 (3) 随堂拍摄模式:随堂拍摄,多机位拍摄,记录老师讲课现场风采。 (4) 访谈式:在摄影棚内或与课程风格贴近的实景场地拍摄,根据访谈人数,设定机位数 一般 2 机位,教学过程由多位老师交流讨论完成。适合启发性的、思维拓展和发散的学科课程。 5.模板应用:在老师提供 PPT 初稿的基础上重新进行符合课程内容特点的 PPT 美化设计,包含不同板块的背景、教师出镜背景、人名条、章节页、画中画框、关键字美化框等元素。模板朴素、大方,颜色适宜,便于长时间观看;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如背景、按钮、标题、页码等,可以使用幻灯片母版来实现。课程中使用到的课程专业

			图片由教师提供且无版权争议; 6.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 7.使用专业的影视拍摄设备,配备广播级专业录音设备,视频画质高清、色彩鲜明、曝光合理、音质清晰; 8.实操场景拍摄,在符合专业特性的场地,配置专业灯光设备和实现 1-2 机位拍摄,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场地由校方提供; 9.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后期包装不含二维动画、三维动画制作。 10.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11.视频要求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12.根据课程内容提供片头、片尾,时长不少于 3 秒; 13.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格式压缩;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16:9),音频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压缩;
10	重点技能实训	24	1.制作内容:完成 24 个实训类微课程视频,每个时长 3-5 分钟。 2.围绕上述拟开发的课程,设计重点技能训练项目,作为课程的组课资源,也可以作为内容系统、完整的一个技能训练模块。 3.脚本、样片等资源内容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文字内容的使用应符合规范,符合国家标准; 4.实景拍摄在符合专业特性的场地,配置专业灯光设备和实现 1-2 机位拍摄,配备编导人员作为拍摄现场指导,场地由校方提供; 5.要求视频图像清晰,声音和画面同步,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播放流畅; 6.根据课程内容需要,可使用升格、降格拍摄技术实现对操作画面慢动作或快动作的效果。 7.不含航拍、高空拍摄、潜拍等特殊拍摄方式; 8.实景拍摄画面包装以突出课程特点为方向使用 AE 特效软件进行包装加工美化,配合辅助文字、辅助线和重点提示等条充分展示课程知识点内容。 9.视频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 profile=main, level=1.0)编码方式,码流率 3Mbps 以上,帧率$\geq 25\text{fps}$,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16:9)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10.存储格式采用 mp4 存储格式。
11	插画绘制	40	1.制作内容:插画绘制 40 张。 2.根据资源建设需求,使用数位板和专业绘图软件绘制插画,能正确表

			达出教学内容，主题明确、线条流畅、色彩无偏差。 3.图片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分辨率不低于 150dpi。 4.图片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5.图片格式为*.jpg*.png。
--	--	--	--

2. 服务成果要求：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成果验收条件及时间：合同签订后 7 个月内完成并完成验收。

4.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5.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有关的实施后的保障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响应文件）

6.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7.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有关的实施后的保障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响应文件）

8. 本项目所形成的数据和报告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将数据和报告发送给任何第三方。编制任务完成后，移交给甲方的资料应填写“资料移交清单”，甲方要求提交的档案材料，应一式两份，原件存档，复印件交甲方。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光盘、录音带、录像和照片等材料，应附文字说明和标识随材料一并归档。对工作开展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予以保密。

9. 甲方在乙方完成提交项目成果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已完成的成果进行审查，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0.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目总价款为：柒拾肆万柒仟元整（¥：747000.00）

2. 付款方式：

（1）自合同签订后，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0%的合同款，即 224100 元。

（2）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70%的合同款，即 522900 元。

（3）甲方付款前，乙方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成果，乙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

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由拖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2‰ 累计。

3. 乙方根据合同附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 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

1) 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本项目任务书规定的。

2) 提交的成果图纸和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3) 未经甲方同意，逾期上报设计成果的。

4) 项目成果不能通过法定程序审批的。

5) 乙方未经甲方正式书面同意擅自修改项目成果，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5. 本合同所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最高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3%。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如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十二条 保密

乙方应保守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不得泄露或不正当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文件；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3. 成交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1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200499578572D

2025年6月19日

住所：河池市金城西路2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邮政编码：547000

电话：18677897231

传真：

电子邮箱：64995961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河池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20538801040008684

乙方：广西蓝色畅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4501007597694997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8号龙光世纪1
号楼三十五层 3507 号房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黄廷翼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广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邮政编码：530000

电话：0771-5560113

传真：0771-5560113

电子邮箱：751104724@qq.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广西蓝色畅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5520 1010 0100 3274 85